

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详细规划局部地块规划调整论证方案公示

公示说明

《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详细规划局部地块规划调整论证方案》是在《达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的指导下，结合相关专项规划，对规划范围进行的调整。该规划调整方案经达州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第2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按程序将方案主要内容进行公示，征求社会公众意见。若对规划调整方案有异议或者疑问者，请与我局联系。

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10月29日

项目名称：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详细规划局部地块规划调整论证方案

公示时间：30天

公示地点：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官网；达州市城市规划馆内；四川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镇文昌宫社区

公示期限：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1月28日

调整内容：

拟新增调入4个地块：一是新增排水用地一处，地块编号A03-17，用地面积3.41公顷；二是新增供水用地两处，其中一处地块编号D04-23，用地面积5.01公顷，另一处地块编号E01-01，用地面积0.27公顷；三是新增供燃气用地一处，地块编号F01-01，用地面积1.97公顷。上述4个地块面积均以最终勘界结果为准，规划指标均为：容积率≤1.0，建筑密度≤30%，绿地率≥15%，建筑限高24米。

附注：

1.陈述申辩意见反馈方式：

(1) 信函反馈意见：请邮寄至达州市通川区凤凰大道376号（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空间规划科）

(2) 咨询电话：0818-2143757

2.有效反馈意见期：信函反馈意见邮戳日不应超过意见反馈期最后一天，逾期视为无效意见，不予采纳。

3.有效反馈意见：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如反馈意见不准确或不完整、无法及时进一步核对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查询网址：<http://zrzyj.dazhou.gov.cn/>

调整后指标表

地块 编号	用地分类		用地兼容		用地面积 (公顷)	容积率	建筑	绿地率 (%)	建筑高度(米) (上限)	备注
	代码	名称	代码	名称			密度 (%)			
A03-17	1302	排水用地	-	-	3.41	≤1.0	≤30	≥15	24	
D04-23	1301	供水用地	-	-	5.01	≤1.0	≤30	≥15	24	
E01-01	1301	供水用地	-	-	0.27	≤1.0	≤30	≥15	24	
F01-01	1304	供燃气用地	-	-	1.97	≤1.0	≤30	≥15	24	

项目相关图件展示（调整后用地布局图）

达州东部经开区亭子新城近期建设区域详细规划

调整后用地布局规划图04

